

最新县安办安全生产二季度工作汇报发言 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精选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县安办安全生产二季度工作汇报发言篇一

按照会议安排，下面，我就全市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情况及工作督查情况通报如下：

1-3月份，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55起，死亡14人，受伤49人，直接经济损失32.2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增加5起，上升10%；死亡人数减少2人，下降12.5%；受伤人数减少9人，下降15.52%；直接经济损失减少33.93万元，下降51.29%。

另外，按照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统计系统改革要求，网上直报系统共统计上报生产经营性安全事故11起，死亡6人，受伤21人，直接经济损失2.57万元，全部为道路交通事故。

(一) 各行业情况

1. 全市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40起，死亡14人，受伤49人，直接经济损失8.2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5起，下降11.11%；死亡人数减少2人，下降12.5%；受伤人数减少9人，下降15.52%；直接经济损失减少1.81万元，下降17.94%。

2. 全市共发生火灾事故15起，直接经济损失23.93万元，无死亡和受伤人员。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增加10起，上升2

倍;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减少32.12万元,下降57.31%。

3. 未发生工矿商贸、生产经营性火灾事故、农机事故和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二) 各县区情况

1. 漳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受伤1人,直接经济损失0.3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下降66.67%;死亡人数下降50%;受伤人数下降66.67%;直接经济损失下降73.91%。

2. 渭源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6起,死亡2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0.1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下降25%;死亡人数持平;受伤人数下降64.29%;直接经济损失下降90%。

3. 通渭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7起,受伤10人,直接经济损失23.59万元,无死亡人员。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下降22.22%;死亡人数下降;受伤人数下降41.18%;直接经济损失上升4.4倍。

4. 陇西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0起,死亡2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3.6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25%;死亡人数下降50%;受伤人数下降28.57%;直接经济损失上升133.77%。

5. 临洮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1起,死亡6人,受伤16人,直接经济损失2.2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31.25%;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上升1.3倍。

6. 安定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死亡2人,受伤3人,直接经济损失0.6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50%;死亡人数上升100%;受伤人数上升2倍;直接经济损失下降98.48%。

7. 岷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7起，死亡1人，受伤9人，直接经济损失1.7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75%;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上升;直接经济损失下降89.28%。

总体来看，今年以来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趋好，但生产安全事故总量依然偏大。

一季度，市委、市政府督查组先后三轮深入七县区和定西经济开发区，重点从贯彻落实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安全生产责任“五级五覆盖”落实及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签订情况，抓促帮带争创工程推进、乡镇安监站开展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重大建设项目和建筑工地开工前安全检查及“六个不得”落实情况、信息化建设、职业卫生防治评估、村社安监室建设及运行等17个方面对全市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全面督查检查。期间，共抽查乡镇22个、县区部门20个，下发督查意见314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33家，排查隐患1192条，全部现场下发了执法文书。同时，各行业部门结合行业实际，认真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其中公安部门共检查民爆库房19个、危化品存贮仓库1家，检查寄递物流业9家、加油站7家，现场销毁过期炸药20公斤，责令停业整改存在隐患民爆库5家，现场整改隐患25处;公安消防部门共检查单位2606家，发现火灾隐患4851处，督促整改4849处，临时查封17家，实施“三停”(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产停业)38家，罚款163.3万元;公安交警部门共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33处，查处交通违法行为17.70万起，查处农用三轮车、摩托车违法行为29485起;住建部门共检查建筑工地50个，商砼企业4家，下发整改通知书6份，执法建议书3份;交通部门组织9个督查组，对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进行了重点监督检查;水务部门组织开展全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督查，对2处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2处中小河流治理工程、4处农村饮水工程和3座小型水库进行了实地检查。

从督查情况来看，各县区、乡镇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

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各分管领导能够亲自带队，深入生产经营一线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全国、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迅速传达贯彻，对全年的重点工作任务，层层进行细化分解，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全面靠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有序推进。各乡镇安监站也基本保证了安全生产日常检查和隐患排查的正常开展，村级安监室正在积极筹建之中。各级各部门结合“两节”、“两会”等重要时段，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取得了明显成效。大多数生产经营单位都能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遏制和预防了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全市安全生产基层基础、监管能力建设和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得到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各项任务得到了较好落实。但是，督查中也发现了一些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部分县区安全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个别县区乡镇和部门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不够，对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和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不到位，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以及部门负责人深入一线亲自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次数较少，记录资料不齐全，责任书签订没有达到“全覆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还有待进一步落实。个别乡镇和部门对所辖企业以及安全隐患底数不清，对本辖区和行业安全检查不彻底，未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对隐患整改跟踪督促落实不力，安全监管台账不完善，重大事项报备制度落实不到位。

二是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部分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不力，现场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隐患整改不及时；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和日常教育培训制度落实不力。大多数企业生产岗位安全风险公告告知制度落实不到位，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报告制度未执行。个别危化企业与周边构建筑物、通信线的安全距离不足，加油设备及油罐检查设备静电接地不到位，防油气泄露及防爆设备养护不到位。

三是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进展缓慢。五月份开始，国家安监总局将对我市300户重点企业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进行评估。从督查情况看，目前我市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还存在很多问题。部分企业对职业病防治工作认识不足，职业病防护设施及员工健康监护措施落实不到位，未按规定为从业人员配备合格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未按要求定期开展健康检查，没有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告知制度落实不到位，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还存在诸多欠帐，与国家评估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四是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监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滞后。部分工程监理、专职安全员履职尽责不够，缺位现象严重，日常安全监管和安全隐患排查开展不及时。部分建筑施工企业复工前未开展安全检查，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薄弱，安全防护不到位，安全通道不畅通，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架设不规范违规开工现象较为突出。

下一步，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安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 and 唐市长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安排部署，进一步靠实安全生产责任，创新安全监管方式，全面推进抓促帮带争创工程、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应急管理 and 监管能力建设、生产安全事故统计联网直报系统运用等重点工作，切实加强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油气输送管道、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和专项整治，加大宣传教育培训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报告制、承诺制和评估制，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特别是各级政府要按照“五级五覆盖”要求，积极落实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一岗双责”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各生产经营单位要按照“五落实五到位”规定，全面落

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县安办安全生产二季度工作汇报发言篇二

20xx年第一季度，我所安全生产工作在公司领导重视下，在所领导指导下，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措施，保证了我所的安全生产工作顺利开展，杜绝了各类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灾害事故，为我所收费工作提供安全保障。

安全工作作为首要所内的重要工作，历来都是所领导高度重视的工作。年初所部针对20xx年的安全工作实际，对所内安全工作进行了具体的部署和详细的安排，确定了全所安全工作的目标、任务和措施，并与各班组、各部门签订了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以进一步明确安全责任。在要求各部门狠抓落实的同时，我所还进一步完善安全工作制度，年初调整了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对领导小组职责进行了重新明确，1月份我所还结合实际，制订了我所20xx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在“春运”为期40天的时间中，全所职工团结一心，严把进出口关，根据公司下达的“早安排、早部署、早检查、早落实”的春运工作要求，安全圆满地完成了20xx年春运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我所根据公司文件精神和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所的工作实际，制定出《20xx年春运工作方案》，成立了春运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各班组对任务进行分解细化，责任到人，层层抓落实，使各个岗位责任明确、纪律明确。1月28日，召开所务会议对春运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号召全所职工积极动员起来，全员参战、全力以赴，强化安全管理，提供优质服务。

(二)强化安全管理，切实把好安全关口。确保安全是春运工

作的重中之重，也是我所作为交通“窗口”行业全心全意落实为广大司乘人员服务的工作宗旨的具体实践。无论从春运前的准备工作还是在四十天的春运期间，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认真落实公司文件中对安全管理的各项要求规范，在春运前，对所内的电器设备、消防器材、班车等进行了全面的安全检查；对收费设施进行检查、维护、保养，保持收费所区路面整洁顺畅和各类机电设备、标志的完整、有效。1月28日，对收费亭内的应急按钮进行了测试，结果运行正常。春节前请专业人员对我所收费亭的门锁进行了更换。加强安全保卫工作，重视公共卫生，并落实好相应的防控措施，确保了我所春运期间的安全工作。为排除春运期间恶劣天气带来的隐患，我所一是加强恶劣天气应急准备，主动与监控中心联系，及时收听气象消息，以便随时掌握路况、天气等情况；二是在认真总结去年冰雪恶劣天气安全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了周密的春运管理应急预案，确保畅通安全。我所向公司有关部门调拨了必要的防滑防冻物资，准备了280只草包、30双面纱手套、6包木屑、6把铁锹、3把竹扫帚和4套雨衣等在内的物资和工具囤积在靠近收费广场处的闲置屋内。严格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严格春运值班和安全信息报告制度，要求各安全领导小组成员的移动电话不得关机，保证春运期间通讯畅通。

(三)以优质服务为本，树立窗口形象。为了向广大司乘人员提供优质服务，塑造我所良好形象，通过广大职工的共同努力□20xx年的春运期间在时间跨度长，工作量大的情况下，广大职工不辞劳苦，默默无闻地奋战在工作岗位上，用自己的行动为高速公路的形象增了光、添了彩，为收费所的窗口形象建设贡献了力量。

第一季度，我所通过所刊、黑板报、博客等宣传工具来进一步加大安全工作宣传力度，以切实做好全所职工的安全基础知识(包括防火、防盗安全知识和人身安全知识等)和新的安全文化理念，传播安全知识，倡导安全生活方式等普及工作。

一是通过宣传栏、所刊、黑板报等多种形式，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宣传，使全所范围内形成一种人人受教育，事事讲安全的良好局面。

二是进一步学习好各类应急预案。组织各部门、各班组进行对安全预案的学习，从而达到让广大职工思想上高度重视的目的。

三是对安全员、消防员及新职工进行了安全知识培训，系统地学习了安全法、消防法、收费所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知识。

四是结合我所实际，于1月下旬对有关人员进行柴油发电机组操作的技术培训，同时为进一步提高职工消防技能，还组织安全员及部分职工进行了如何正确使用消防栓、消防水带、直流水枪的培训，提高了大家对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

内部安全管理是安全生产的重要内容之一，抓好内部安全管理责任重大。为此，我们主要采取以下几方面措施。

(一)每月都做到4次以上的安全隐患检查，对于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确保安全设施齐全有效，把安全隐患消灭于苗头中。

(二)严格执行重点要害部位防火安全制度和保卫制度，对金库、票务室、收费亭、配电间等经常性进出的职工进行再教育，要求他们一定要严格遵守安全制度，一定要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内部安全管理是安全生产的重要内容之一，抓好内部安全管理责任重大。为此，我们主要采取以下几方面措施。

(一)每月都做到4次以上的安全隐患检查，对于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确保安全设施齐全有效，把安全隐患消灭于苗

头中。

(二)严格执行重点要害部位防火安全制度和保卫制度，对金库、票务室、收费亭、配电间等经常性进出的职工进行再教育，要求他们一定要严格遵守安全制度，一定要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三)加强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第一季度由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进行了安全自查16次，安全宣传3次，安全会议4次。多次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主要是针对防火、防盗的重点要害部位(如：食堂、配电房、票证室、金库、车道、岗亭等)，进行逐项检查，未发现安全隐患，还对机电设备、消防设备、车辆等进行检查，所有设备运行正常。五、存在不足与问题 一是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各方面发展不平衡;二是安全防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三是安全管理工作主动性还不够;四是安全管理工作上的创新意识还需提高;五是职工的安全意识培训还需加强;六是安全活动的形式还需丰富。今年第一季度安全工作在全所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我所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灾害事故，确保了我所的收费工作正常开展。总体来看我所第一季度安全工作形势较好，但与兄弟收费所相比尚有一定的差距，但我们有决心、有信心在以后的工作中发扬长处，改正不足，不断丰富安全工作内涵，不断完善中改正自身的不足之处，以争取获得更大的成绩。

县安办安全生产二季度工作汇报发言篇三

今年一季度以来，我镇安全生产工作在县委、县人民政府领导下，在县安监局支持和指导下、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铁腕整治活动，确保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现将20xx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汇报如下：

太白镇位于绥阳县北部，辖区面积174平方公里，6个村委会，153个村民小组，有5607户24743人，距县城82公里。目前，我镇辖区内有非煤矿山2家，分别是：太平砂石场、星火村黄康培砂石场。

我镇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各项任务措施的落实，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政府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履行好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坚持每半年召开一次领导班子会，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委会研究和部署安全生产工作。为加强对企业安全生产的督促指导工作，制定了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挂点骨干企业制度，充分调动各方力量，确保了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认真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和市、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今年以来共发放各种安全法律知识宣传资料15000多份，对各村委会和镇安委各成员单位的业务宣传指导50多场（次）。

我镇层层分解责任，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工作管理体系建设，年初就认真与6个村委会和163个村民组、18个单位，2个非煤矿山签订安全生产、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共计500余份，切实增强了各单位负责人、非煤矿山业主的责任意识和安全意识。

第一季度以来，我镇重点加强专项执法检查，严格管理，不断完善监管机制建设，定期组织人员对各行业进行检查。共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12次，日常检查40多场，及时排除安全隐患17起，现场整改6起、限期整改15起，有效遏制了各类不安全事故的发生。

我镇安委各成员单位严格履行职责，强化措施，认真抓好了各项专项整治工作。一是认真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对我镇辖区内的2家非煤矿山进行全面摸底排查，严格要求各矿山逐步健全完善各项工作，为我镇非煤矿山安全标准化建奠定基础。二是继续加强节假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检查，认真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道路交通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三是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消防工作的指示精神。我镇加强了消防应急战备和值班工作，强化检查。四是加强学校安全工作，重点是校园及周边治安整治、食品安全、饮用水安全、校舍安全等，为学校师生创造了安全良好的教学环境。

一是充分发挥镇安委办职能作用，广泛收集各种事故报告，法律法规、一些重要的文件传真和各级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精神，做到每次安委联席会上都有新的学习内容，通过自身学带动成员单位学，不断扩展知识面，为安全监管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二是为进一步提高各工矿企业的安全自律意识，充分发挥监管人才的智慧作用，从2家非煤矿山企业分别选聘一名安全管理人员作为我镇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组成员，让他们参与到行政监管的队伍行列，从而带动其他工矿企业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逐步改善全镇的安全生产环境。三是规范安全生产监督管理16类档案，完善管理软件建设，继续把我镇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政府行政监管的重要议事日程，布好局。四是投入近2万元，为安监站添置了新的办公电脑2台，桌椅4套，重新全面装修了安监站办公室，使我镇的安全监管逐步向科学化、规范化、高效化迈进。五是认真遵循以人为本的理念，积极发展行政服务职责，在加强日常监管的同时，认真帮助各2家非煤矿山、太白镇烟花爆竹联营队4个经营点、太白加油站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积极为其提供安全业务咨询，及时有效地帮助他们查找隐患，并督促整改。

一是部分非煤矿山企业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不够，生产主体的自律意识和责任意识不强，安全投入不足。

二是砂石场雇佣人员不固定、安全意识淡薄、缺乏自我保护意识，安全教育培训执证上岗工作开展力度不大。

三是由于我镇基础设施相对薄弱，一些路段通交通安全隐患仍然存在。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镇将克服困难，改进存在问题和不足，加强领导，加大宣传，严格监管，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继续做好非煤矿山安全标准化建设各阶段的工作，全面落实责任制，不断增强其负责人的自律意识和法律意识，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工作成果有效巩固。

（二）加强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取证工作，增强自我防范意识。

（三）多方争取项目资金，逐步改善基础设施建设，从而改善我镇的安全环境。

（四）加强监管队伍人才的培养，加大监管经费的投入，逐步加强壮大我镇的监管队伍。

县安办安全生产二季度工作汇报发言篇四

今年以来，我镇严格按照区局的要求，认真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在春节期间，为确保节日期间的生产、生活安全，杜绝安全事故发生，让全镇人民过上一个欢乐、祥和、安全、文明的节日。根据区关于切实做好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规定，分别组织3个检查小组，对镇区各企业进行了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督查。督查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查看、及时整改等。全镇的安全生产形势日趋平稳。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确保节日期间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为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责，严格“一岗双责”制，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强化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加大事故隐患治理力度，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各企业结合本单位实际，及早的细化分解目标责任，与各村、企业事业单位签订了各类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实现了责任全覆盖，推动了安全生

产责任落实，促使辖区安全生产形势趋于好转和稳定。

在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各村、各企业根据各自特色、管理职能，围绕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开展了扎实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切实做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死角”；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部门做到“查深、查细、查透、查实”，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在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各村、各企业采取了积极的措施：一是领导亲自带队查；二是依据职责分线查；三是带着问题重点查。

组重点加强了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人员密集场所、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的检查，加强对安全生产重点行业和领域以及容易发生群死群伤事故的企业和场所的安全监管。二是切实开展消防安全专项行动。为了切实抓好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以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单位、“三合一”场所为重点，对全镇的商场市场、学校、医院、公共娱乐场所、饭店、劳动密集型企业等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消防单位进行了严密的检查。

虽然各企业都以不同的形式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检查，落实了安全生产的各项措施，但仍存在不少问题，主要体现在：一是个别单位对安全检查重视程度不够，安全生产履职不到位，对安全生产具体工作部署落实迟缓，执行力不强。二是安全生产大检查力度、深度达不到要求，虽然形式上组织了检查，对明显的事故隐患视而不见，个别检查组检查中竟然出现零隐患。三是少数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台帐资料不完整，对安全生产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相关会议精神和文件的传达贯彻情况没有具体记录。四是少数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没有严格落实，没有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组织、规章制度，个别事故隐患整改不力、长期存在。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紧迫感、责任感，鼓足信心，加强领导，切实完成全年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任务，为全年的安全生产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以安全隐患治理为抓手，继续全面、深入、细致的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及时整改排查出的隐患，对隐患整改后仍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坚决停产停业整顿，对整改前或整改中不能保证作业人员安全的，必需撤出作业人员，对一时不能完成整改的安全隐患应确保整改措施、责任人、时限、资金和应急预案“五到位”。切实加强领导现场轮值和带班制度，明确班组长现场安全管理职责，及时处理非常情况。

（三）、努力完善安全预警机制。全镇开展联合执法，全面排查，重点整治。

（四）、强化培训，努力提高人民素质。我镇将严格按照泰高安委办[20xx] 5号通知要求，4月中旬前将对全镇所属企业班组长和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到位。

县安办安全生产二季度工作汇报发言篇五

按照会议安排，下面，我就全市第一季度安全生产情况及工作督查情况通报如下：

1-3月份，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55起，死亡14人，受伤49人，直接经济损失32.2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增加5起，上升10%；死亡人数减少2人，下降12.5%；受伤人数减少9人，下降15.52%；直接经济损失减少33.93万元，下降51.29%。

另外，按照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统计系统改革要求，网上直报系统共统计上报生产经营性安全事故11起，死亡6人，受伤21人，直接经济损失2.57万元，全部为道路交通事故。

（一）各行业情况

1. 全市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40起，死亡14人，受伤49人，直

接经济损失8.2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5起，下降11.11%；死亡人数减少2人，下降12.5%；受伤人数减少9人，下降15.52%；直接经济损失减少1.81万元，下降17.94%。

2. 全市共发生火灾事故15起，直接经济损失23.93万元，无死亡和受伤人员。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增加10起，上升2倍；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减少32.12万元，下降57.31%。

3. 未发生工矿商贸、生产经营性火灾事故、农机事故和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二) 各县区情况

1. 漳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受伤1人，直接经济损失0.3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下降66.67%；死亡人数下降50%；受伤人数下降66.67%；直接经济损失下降73.91%。

2. 渭源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6起，死亡2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0.1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下降25%；死亡人数持平；受伤人数下降64.29%；直接经济损失下降90%。

3. 通渭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7起，受伤10人，直接经济损失23.59万元，无死亡人员。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下降22.22%；死亡人数下降；受伤人数下降41.18%；直接经济损失上升4.4倍。

4. 陇西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0起，死亡2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3.6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25%；死亡人数下降50%；受伤人数下降28.57%；直接经济损失上升133.77%。

5. 临洮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1起，死亡6人，受伤16人，直接经济损失2.2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31.25%；

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上升1.3倍。

6. 安定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死亡2人,受伤3人,直接经济损失0.6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50%;死亡人数上升100%;受伤人数上升2倍;直接经济损失下降98.48%。

7. 岷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7起,死亡1人,受伤9人,直接经济损失1.7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75%;死亡人数和受伤人数上升;直接经济损失下降89.28%。

总体来看,今年以来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趋好,但生产安全事故总量依然偏大。

一季度,市委、市政府督查组先后三轮深入七县区和定西经济开发区,重点从贯彻落实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安全生产责任“五级五覆盖”落实及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签订情况,抓促帮带争创工程推进、乡镇安监站开展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重大建设项目和建筑工地开工前安全检查及“六个不得”落实情况、信息化建设、职业卫生防治评估、村社安监室建设及运行等17个方面对全市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全面督查检查。期间,共抽查乡镇22个、县区部门20个,下发督查意见314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33家,排查隐患1192条,全部现场下发了执法文书。同时,各行业部门结合行业实际,认真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其中公安部门共检查民爆库房19个、危化品存贮仓库1家,检查寄递物流业9家、加油站7家,现场销毁过期炸药20公斤,责令停业整改存在隐患民爆库5家,现场整改隐患25处;公安消防部门共检查单位2606家,发现火灾隐患4851处,督促整改4849处,临时查封17家,实施“三停”(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产停业)38家,罚款163.3万元;公安交警部门共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33处,查处交通违法行为17.70万起,查处农用三轮车、摩托车违法行为29485起;住建部门共检查建筑工地50个,商砼企业4家,下发整改通知书6份,执法建议书3份;交通部门

组织9个督查组，对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进行了重点监督检查；水务部门组织开展全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督查，对2处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2处中小河流治理工程、4处农村饮水工程和3座小型水库进行了实地检查。

从督查情况来看，各县区、乡镇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各分管领导能够亲自带队，深入生产经营一线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全国、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迅速传达贯彻，对全年的`重点工作任务，层层进行细化分解，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全面靠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确保了各项工作的有序推进。各乡镇安监站也基本保证了安全生产日常检查和隐患排查的正常开展，村级安监室正在积极筹建之中。各级各部门结合“两节”、“两会”等重要时段，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取得了明显成效。大多数生产经营单位都能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遏制和预防了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全市安全生产基层基础、监管能力建设和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得到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各项任务得到了较好落实。但是，督查中也发现了一些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部分县区安全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个别县区乡镇和部门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不够，对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和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不到位，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以及部门负责人深入一线亲自督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次数较少，记录资料不齐全，责任书签订没有达到“全覆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还有待进一步落实。个别乡镇和部门对所辖企业以及安全隐患底数不清，对本辖区和行业安全检查不彻底，未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对隐患整改跟踪督促落实不力，安全监管台账不完善，重大事项报备制度落实不到位。

二是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部分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不力，现场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

治理不到位，隐患整改不及时；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和日常教育培训制度落实不力。大多数企业生产岗位安全风险公告告知制度落实不到位，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报告制度未执行。个别危化企业与周边构建筑物、通信线的安全距离不足，加油设备及油罐检查设备静电接地不到位，防油气泄露及防爆设备养护不到位。

三是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进展缓慢。五月份开始，国家安监总局将对我市300户重点企业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进行评估。从督查情况看，目前我市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还存在很多问题。部分企业对职业病防治工作认识不足，职业病防护设施及员工健康监护措施落实不到位，未按规定为从业人员配备合格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未按要求定期开展健康检查，没有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告知制度落实不到位，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还存在诸多欠帐，与国家评估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四是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监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滞后。部分工程监理、专职安全员履职尽责不够，缺位现象严重，日常安全监管和安全隐患排查开展不及时。部分建筑施工企业复工前未开展安全检查，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薄弱，安全防护不到位，安全通道不畅通，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架设不规范违规开工现象较为突出。

下一步，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安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 and 唐市长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安排部署，进一步靠实安全生产责任，创新安全监管方式，全面推进抓促帮带争创工程、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应急管理 and 监管能力建设、生产安全事故统计联网直报系统运用等重点工作，切实加强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油气输送管道、粉尘涉爆、涉氨制冷、

有限空间作业、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和专项整治，加大宣传教育培训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报告制、承诺制和评估制，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特别是各级政府要按照“五级五覆盖”要求，积极落实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一岗双责”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各生产经营单位要按照“五落实五到位”规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